

Chapter 1

斐莱亚·福克和万事通成了主仆

一八七二年，斐莱亚·福克先生住在伯林顿·卡登，萨维尔街七号的一所宅子里。一八四一年，谢里丹^①就是在那里告别人世的。这位福克先生在改良俱乐部^②里是一位独立不群、卓越突出的会员，尽管他从来不刻意哗众取宠、抛头露面。

谢里丹，这位曾经为英国增光的伟大的雄辩家辞世之后，住进这所住宅的福克先生是一位令人捉摸不透的人物。对他的来历，人们知之甚少，只知道他是一位谦谦君子，一位英国上流社会的绅士。

① 谢里丹（1751—1816），英国戏剧家、政治活动家，做过剧院老板和国会议员，共写过七部剧本，大都是喜剧，其代表作有《情敌》《造谣学校》。

② 19世纪英国辉格党办的俱乐部。

有人说他长得像拜伦^①。头部惟妙惟肖，腿脚更是周正便捷，比拜伦还强。只不过，这位拜伦留着髭须和一脸络腮胡子，这位拜伦沉着冷静，遇事不惊，就是活上一千岁，也不会丧失青春的风采。

斐莱亚·福克是英国人，这一点毫无疑问，但可能不是伦敦人。在交易所没有人看到过他，银行里也碰不见他，就是找遍商业区的所有商行，也不会见到他的身影。在伦敦的任何一个港口或是码头，都从未停泊过船主名叫斐莱亚·福克的船只。这位绅士也没出席过任何一个行政管理委员会。不论在律师公会中，还是在伦敦四法学会^②的中院、内院、林肯院，或是格雷院，都从未听到过他的名字。此外，他也从来没有在大法官法庭、女皇御前审判厅、财政审计法院，或是教会法院这些地方打过官司。他既不是企业家，也不是农场主；既不是掮（qián）客^③，也不是商人。他不属于任何社会团体。不论是英国皇家学会、伦敦学会、手工业者协会，还是罗素氏^④学会、西方文学会以及法律学

① 拜伦（1788—1824），英国浪漫主义诗人，其代表作为讽刺长诗《唐璜》。他的脚有毛病。

② 四法学会，是伦敦四所法学协会，包括内院、中院、林肯院、格雷院。

③ 掮客，中国旧时居间人或一般经纪人的俗称。

④ 罗素（1792—1878），19世纪英国辉格党的领袖。



斐莱亚·福克。



会等，似乎都与他无缘。连那个女皇陛下直接垂顾的科学艺术联合会也与他毫无干系。在英国首都，从阿尔莫尼卡学会一直到以消灭害虫为宗旨的昆虫学会，有着不胜枚举的各种社会团体，福克先生却不是任何一个社团的成员。

对了，福克先生只是改良俱乐部的会员，这就是他的全盘底细。倘若有人对福克先生这样一个来历不明的人物，居然会是改良俱乐部这个令人尊敬的团体中的一员而感到惊讶的话，那么，人们就会告诉他：福克先生是经巴林兄弟介绍入会的。他在巴林^①兄弟银行存了一大笔钱，他的账面上永远有存款，而且他开出的支票总是“凭票即付”，因而赢得了信誉。

这位福克先生很富有吗？不错，他的确很有钱。但他是怎么发的财呢？对此，连消息最灵通的人也说不出缘由来。要想弄清楚这件事，那只有去问福克先生本人了，唯有他才能告诉你答案。福克先生从不挥霍，但也不吝啬。无论哪个地方的公益或慈善事业缺少经费，他都会不声不响地解囊相助，甚至连姓名也不留下。

总之，他是一个不动声色、含蓄持重的人。他尽可能少说话，似乎是他孤言寡语的缘故，才使他显得更加深奥莫测。然

① 巴林，19世纪英国著名金融界资本家的家族名，在伦敦开办银行。

而，他的生活是很有规律的，每天都机械地重复着一些同样的事情，这就更引起了人们对他的种种猜疑。

他曾外出旅行过吗？这很有可能。因为在世界地理方面，谁也没有他知识渊博。不论多么偏远的地方，他似乎都知道得一清二楚。有时候，他用简单明了的几句话就能澄清俱乐部里流传的某些旅行家失踪或迷路的众多流言。他好像具有一种超常的透视力，能清楚地讲出发生这些事情的真正可能性，而事情的最后结果，也往往印证了他的判断。这个人大概哪儿都去过——至少在他的想象中是如此。

不管怎样，有一件事是可以肯定的：多年以来，福克先生一直没有离开过伦敦。那些对他稍有了解的人可以证明：除了看见他每天经过那条笔直的马路从家里到俱乐部去以外，没有人能说出在别的什么地方见到过他。他唯一的消遣就是看报和玩惠斯特牌^①。这种安静的娱乐恰好合乎他的性格，因此，他常常赢钱。但是，他从不把赢来的钱塞入自己的腰包，其中大部分钱款都被他列入慈善事业的预算。另外，还要特别说明的是福克先生玩牌，其实只是为了娱乐，并非为了赢钱。对他来说，打牌就如同

① 类似桥牌的一种扑克牌。玩牌时必须保持安静，这是打惠斯特牌的规定。

一场战斗，是在向困难发起挑战；但这种挑战用不着挥拳动脚，大动干戈，而且不会令人疲劳，这与他的性格正相吻合。

人们看见福克先生总是深居简出、独来独往，才知道他没有妻子儿女——这种情况，对那些过分老实的人来说是可能的；他也没有亲戚朋友——这种情况，就极少见了。福克先生独自生活在萨维尔街的那幢房子里，从未见过有人到此拜访他。关于他在家里的私生活，从未听人谈起过。照顾他的起居，雇一个用人也就足够了。他每天在俱乐部里吃午餐和晚餐。他总是准时用餐，而且老是在一个固定的餐厅，坐在固定的位子上。他从没请过哪位会友共进一餐，也没款待过任何一位外客。夜里十二点，他准时回家睡觉。他从没用过改良俱乐部为会员们准备的舒适的卧室。一天二十四小时中，有十小时他是在家里度过的，要么睡觉，要么梳洗。待在俱乐部的时候，要想散步的话，他就会在那铺着细木地板的门厅里，或是在回廊上踱步。这回廊的上部是镶着蓝花玻璃的拱顶，下面用二十根红云斑石的爱奥尼亚式圆柱支撑着。不论晚餐还是午餐，总是由俱乐部的厨房、贮藏室、配膳室、鲜鱼铺和牛奶房为他提供味道鲜美的食品；总是那些身着黑色礼服、脚穿厚绒软底、仪态庄重的侍者，在铺着具有萨克斯风格的台布的餐桌上，为他摆上用式样别致的瓷器盛装的精美的食

品；总是用俱乐部保存的老式水晶杯盛满西班牙雪利酒，葡萄牙波尔图酒，或是加桂皮、香蕨和肉桂的法国波尔多红酒。为了保持饮料清凉可口，还在杯中加入冰块。这些冰块，都是俱乐部花大笔费用从美洲的湖泊里直接运来的。

假如这样生活的人就算是怪人的话，那么，也应当承认，这种怪人也正是自得其乐。

萨维尔街的寓所虽然算不上豪华，但可以说十分舒适。由于主人的生活习惯总是一成不变，所以仆人要做的事也就不多。但是福克先生要求他仅有的一个仆人做事不仅要按部就班，而且要绝对准确、有规律。就在十月二日那一天，福克先生辞退了她的仆人詹姆斯·福斯特，原因仅仅是：主人要求他送来华氏八十六度刮胡子用的热水，而他送来的热水却只有华氏八十四度。现在福斯特正在等候来接替他的人。这人应该在十一点至十一点半之间来。

福克先生端坐在安乐椅上，双脚紧紧并拢，像个接受检阅的士兵，两手放在膝盖上，身子挺直，头高高仰起，望着挂钟上的指针在移动——这是个结构复杂的挂钟，它不仅能计时、计分、计秒，还能计日、计月和计年份。按照日常习惯，当钟敲响十一点半时，福克先生就走出家门到改良俱乐部去。

就在这时，福克先生在小客厅里听见有人敲门。

那个被解雇的詹姆斯·福斯特走了进来。他对福克先生说：

“新用人到了。”

一个三十来岁的年轻人走了进来，向福克先生行了个礼。

“你是法国人，名叫约翰，对吗？”福克先生问道。

“我叫让，也许老爷不喜欢这个名字，”新来的仆人回答说，“万事通是我的绰号。从这个名字就可以看出我具有办事干练的天分。先生，我认为自己是个诚实的人。坦率地说，我干过很多种行业了：当过流浪歌手，做过马戏班的演员。我能像雷奥达尔^①那样表演空中杂技，也能像布隆丹那样在钢丝绳上跳舞。为了充分发挥我的技能，我又当过体操教练。后来在巴黎，我又做了消防队的班长，在这期间，我还参加过几次惊险的救火呢。可是，现在我离开法国已经五年了，因为想尝试过家庭式的生活，所以才在英国当随身男仆。目前，我没有工作，得知福克先生是英国最讲究准确、最喜欢深居简出的人，我就毛遂自荐，到您这儿来了，希望能在您府上吃口安稳饭，也希望把过去的一切，甚至连我这个万事通的名字也一起统统

① 雷奥达尔和下文的布隆丹都是身怀绝技的杂技艺人。

忘却……”

“万事通这个名字倒蛮合我意，”福克先生说，“关于你的情况，有人向我介绍过了，评价还不错。你可知道在我这儿干活的条件吗？”

“是的，先生。”

“那好吧，现在你的表几点了？”

万事通从裤腰上装表的口袋里掏出一只大银表，回答说：

“现在是十一点二十分。”

“你的表慢了。”福克先生说。

“请原谅，先生，这不可能。”

“你的表慢了四分钟。不过不要紧，只要记住所差的时间就行了。那么，从现在开始，也就是说从一八七二年十月二日星期三上午十一点二十九分算起，你就是我的用人了。”

说完福克先生站起身来，左手拿起帽子，随手戴在头上，没再多说什么，便走了出去。

万事通听到临街的大门关上的第一声门响：这是他的新主人出门了；接着，又听到了第二次声响：这是原先的那个仆人詹姆斯·福斯特走了。

现在，萨维尔街的这所住宅里只剩下万事通一个人了。

Chapter 2

万事通认为终于找到了理想的去处

一开始，万事通觉得有点惊讶，他自言自语地说道：“说真的，我现在的这位新主人，活脱脱就像在蒂索太太家里见过的那些‘好好先生’。”

在此，需要解释一下：蒂索太太家里的那些“好好先生”都是用蜡做成的假人，在伦敦，引来很多观赏的人。这些蜡人做得栩栩如生，就只差会讲话了。

刚才和福克先生见面的那短短几分钟里，万事通已经迅速、仔细地把这位未来的主人观察了一番。他有四十来岁，长得端庄清秀，高高的个头，虽然有点发胖，但依然不失风度。金褐色的头发和胡须，光滑的前额，连鬓角上也没有一丝皱纹，脸色略显苍白，一口整齐的牙齿。他像所有那些喜欢少说多做的人们一样，一举一动都显示出具有很高的个人修养，



让·万事通。



就如同相士们所说的“动中有静”。他安详、冷静，目光清澈明亮，眼皮一眨不眨，属于那种典型的沉稳的英国人，这种人在联合王国里是四处可见的。昂热丽卡·高夫曼曾用她的妙笔，出色地勾画出这些人物略带学究气的神态。从福克先生的举止中可以看出，这位先生做事总是一板一眼，恰当得体，就如同勒日瓦或伊恩肖的精密测時計一样准确。其实，福克先生本人就算得上是准确性的化身，这一点从他的一举手、一投足中就可以清楚地看出来。因为和动物的四肢一样，人类的手脚本身就是表达感情的器官。

福克先生是那种循规蹈矩、按部就班，讲究准时、精确的人。他从来都是不慌不忙，凡事有准备，甚至连迈几步路、活动几下都有一定的节制。他从不多走一步路，走路总是选最近的。他从不会无故地朝天花板看一眼，也从不多做一个没什么意义的手势。他从没激动过，也从未苦恼过。他是世界上最不性急的人，但也从未因迟到而延误过事情。他过着一种孤独的生活，甚至可以说几乎与世隔绝，对这一点，人们是可以理解的，因为在福克先生看来，人们在生活中交往，总免不了会产生一些摩擦，而一旦有了摩擦，有时就会耽误事，所以他从不与人交往。

说到绰号叫“万事通”的让，他是个地地道道的巴黎人。他

在英国已经五年了，一直在伦敦给人当随身男仆，可是他始终还没找到一位让他敬慕的主人。

万事通并不是福隆丹或马斯加里勒^①那种人。他们只不过是些喜欢昂首挺胸、目空一切、自以为是、目光冷漠、厚颜无耻之徒罢了。万事通可不是那样的人。他是个诚实的小伙子，长相也讨人喜欢，他的嘴唇微微上翘，像是准备着要品尝什么东西，或是向人表示亲近似的。他那圆圆的脑袋让人看上去，就像见到朋友熟悉的面孔一样，是那么和蔼可亲。他的确是个既殷勤又温和的人。在他那充满生气的脸上长着一双蓝蓝的眼睛。他的脸胖乎乎的，似乎自己都望得见自己脸蛋上的肉了。他身材魁梧、肩宽膀大，肌肉发达，而且力大无比。他有这样强健的体魄，得益于他青年时代不懈的锻炼。他那棕色的头发总是乱蓬蓬的，如果说古代雕塑家知道密涅瓦^②的十八种发式，那么万事通却只掌握其中一种：拿把粗齿梳子，使劲梳三下，他的头就算梳理完了。

至于说这个小伙子外向型的性格是不是能对上福克先生的脾气，现在下结论还为时尚早。福克先生要求他的仆人做事要丁是

① 福隆丹和马斯加里勒都是法国喜剧中的丑角，演随身男佣的角色。

② 密涅瓦，罗马神话中的智慧女神。

丁，卯是卯，不能出半点差错，那么他能不能做到呢？这只有他干上活儿以后才能知道。大家都知道，万事通是在四处流浪中度过的青年时代，现在渴望的是过上一种安稳的生活。他听到人家以夸张的口吻谈论英国绅士们那种喜欢墨守成规，以及世人皆知的冷静的绅士派头，就跑到英国来寻找生活的出路。可是直到目前为止，命运老是捉弄他，在哪儿他都扎不下根。他先后换了十户人家，这几家的人都脾气古怪，性情无常，而且都喜欢冒险、四海为家。这样的人家，对万事通来说是不合心意的。他的最后一位主人，是年轻的国会议员朗斯费瑞勋爵。这位先生晚上经常去海依市场的牡蛎酒吧消磨时光，而且常常是警察把他背着送回家。万事通为了维护主人的尊严，曾经大胆地向这位主人提出过一些颇有分寸的意见，可是这位勋爵老爷根本听不进去，万事通就辞职不干了。正巧这时候，他听说福克先生要找一个用人。他打听了一下有关这位绅士的情况，得知他的生活相当有规律，他从不在外留宿，也从不出门旅行，甚至连一天也没离开过他自己的家。侍候这样的主人，对万事通来说，再合适不过了。因此，像我们前面提到过的那样，万事通上门求见福克先生，并顺利谈妥了这件差事。

十一点半的钟声敲过了，此时，万事通独自留在萨维尔街的

寓所里。他很快把整个住宅查看了一番。从地窖到顶楼，他都细细地过目一遍。这所房子看上去干净整洁、朴素、庄严，而且非常方便实用，万事通一下子就喜欢上了这里。在他眼里，这所房子就好像是一个漂亮的蜗牛壳。但这是一个用煤气照明和取暖的蜗牛壳，这里只要烧煤气，就能满足一切照明和取暖的需要了。万事通没费什么周折就在三楼找到了给他预备的房间。这间屋子很合他的心意，里头还装有电铃和传声筒，可以随时跟底楼和二楼的各个房间联系。壁炉上面有个电挂钟，时间和福克先生卧室里那个挂钟一分不差，两个挂钟总是准确地在同一时间一齐敲响。

“太棒了！这对我再合适不过了！”万事通自言自语地说道。

他在自己房间里看见了一张提示表，贴在挂钟的上方。上面列出从早上八点钟福克先生起床开始，直到十一点半福克先生离开家去改良俱乐部吃午餐为止，他所要干的全部差事。这张提示表写得很详细，工作交代得一清二楚：八点二十三分送茶和烤面包片，九点三十七分送刮胡子用水，九点四十分梳理头发，等等。然后从上午十一点半到夜里十二点——午夜十二点是这位循规蹈矩的先生不可变更的睡觉时间，所有该做的事情，统统写在

上面，交代得明明白白。万事通高高兴兴地把这张工作表细细地琢磨了一番，并把各项该做的事都一一记在脑子里。

福克先生的衣柜收拾得非常整洁，看上去一目了然。每一条裤子、每一件上衣，甚至每一件内衣都依次编着号码，这些号码又都写在取用和收藏衣物的登记簿上。随着季节的变化，登记簿上还标明：哪天该穿哪一套衣服，就连穿用的鞋子，也采用同样的方法，一一标得清清楚楚。

总而言之，萨维尔街的这幢房子，在那位声名显赫、放荡不羁的谢里丹居住时期，是个乱七八糟的地方。如今，房子收拾得非常舒适、便利，给人一种轻松愉快的感觉。这儿没有藏书室，连一本书也没有，因为这些对福克先生来说毫无用处。在改良俱乐部里有两个图书馆：一个收藏文艺类图书，另一个收藏法律和政治类图书，他可以随意阅览。在他的卧室里，有个不大不小的保险柜，样子非常坚固，既能防火，又可防盗。在他的住宅里，没有任何武器，不论是狩猎用的，还是打仗用的，一件也没有。这里的一切都显示出主人温和的性格。

万事通把这所住宅上上下下仔仔细细地巡视了一遍以后，满意地搓着双手，宽宽的脸上露出抑制不住的喜悦，他高兴得一遍又一遍地说：

“这可太好了！我想干的正是这样的差事！福克先生和我，我们主仆俩准会合得来的。他是一个不喜欢出门的人，他做起事来有板有眼，简直像架机器！太好了！侍候一架机器，我没什么可再抱怨的了。”